

过去与未来世界的无限交融
纵横人类进化史的惊天秘密

迷途筆記

OUYANGQIAN
欧阳乾
著

一个社会调查员的十五篇绝密笔记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迷途筆記

一个社会调查员的十五篇绝密笔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迷途笔记 / 欧阳乾著. —北京: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14. 12

ISBN 978-7-5057-3450-0

I . ①迷… II . ①欧…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81282 号

书名 迷途笔记
作者 欧阳乾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三河市人民印务有限公司
规格 710×1000 毫米 16 开
18 印张 255 千字
版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3450-0
定价 32.80 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 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迷途笔记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引子 001

第一篇笔记 **迟到的流浪者 003**

农村妇女曹金花忽然自称是七千年前一场星际战争中遗留下来的战士，她从猎户座旋臂赶来，当来到世间的时候，却已经错过了战争。

第二篇笔记 **木匠人 021**

年迈的木匠人手法诡异，甚至将患了癌症的儿子做成了木头傀儡。

第三篇笔记

水猴子 033

突然出现在黄河流域的怪兽，传说中的动物。为了抓捕它，我们甚至请了黄河边上最为骁勇的土著——草鸮。水猴子受伤逃遁，它身上的青铜吊坠成为解开一切谜底的钥匙。

第四篇笔记

金店大劫案 048

我们去往长州探访一起乡村式的“死而复生”事件，却惊异地发现已经死去的人袭击了金店，并且抢走了神秘的龙纹玉玦。

第五篇笔记

最后的进化 071

我做心理鉴定的对象是一个电脑女黑客，她在网上大肆散布病毒，却宣扬这一切都是为了人类的进化，同时告诉我创世程序的存在。

第六篇笔记

传染性失眠 094

四川的一个村子爆发了传染性失眠，当我和动物学家老豁赶到的时候，这里已经渺无人烟。

第七篇笔记

同门社·一 129

同门社的纲领是推翻创世程序，追求人类永恒的自由。我第一次参加了同门社的聚会。

第八篇笔记

同门社·二 140

我见到了同门社的领袖。他是迄今为止人类在肉体和精神上进化得最完美的男人。

第九篇笔记

秦岭绝壁 150

秦岭绝壁是由一次毒气细菌弹爆炸造成的污染圈。我接受了领袖给予的任务，便是进入污染圈内，抓捕同门社的叛徒“仓鼠”。

第十篇笔记

老林的故事 181

老林是随我们一同进入秦岭的盗墓贼，他在二十年前就已经进入过这里，为了偷盗传说中的龙纹玉玦。但是却被水猴子所伤，还失去了一只眼睛。

第十一篇笔记

狼群 194

我们在秦岭遭遇的最大危机，“狼狈”组合出现。

第十二篇笔记

祝融时代 205

在秦岭大雾中，我做的一个梦。我回到了祝融时代，和反抗联军一起参加了七千年前的那场星际战争。

第十三篇笔记 驯兽人 221

叛徒“仓鼠”终于被抓获，但我赫然发现，他竟然是“传染性失眠”的幕后黑手。在临死之前，他告诉了我所有的真相，并告诉了我领袖的阴谋。

第十四篇笔记 永生 239

在同门社最后一次行动聚会的时候，公安部门实施了抓捕，领袖被抓获归案。对领袖的调查却让所有人目瞪口呆，有证据显示，他从明朝开始，就不断地发起各种神秘组织，目的是让自身获得“永恒的自由”。

第十五篇笔记 怀璧人 254

在接触龙纹玉玦的一刹那，一切谜底都已揭晓。而这时死神的阴影已经笼罩了整个天空，为了争取人类的最后一线生机，我必须消失，离开这里，去往造物主的世界。

| 引子 |

世界有没有漏洞？

这个问题可能有些可笑，它看上去是如此地真实，每天忙碌的工作带来的压力、夜店里性感妩媚的女郎、可口美味的食物、被女友抛弃时的痛苦……这一切都让我们完美地体验着它的存在。但总有一种奇怪的感觉萦绕在我意识深处，让我觉得这个世界并不是那么回事，起码不是看上去的那么回事。

很显然，这并不是一个正确的世界观，所以大学毕业后我选择了继续深造，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考取了社科院的研究生，主要研究“社会科学”。这是一个笼统而扯淡的专业，每个研究它的人最后不是变得歇斯底里，就是呆板刻薄，上过“毛概马哲”的兄弟应该都知道。为了完成毕业论文，掌握第一手资料，我跟我的导师天南海北地跑了很多地方，包括秦岭绝壁、黄河古道，还有川中疫区。在这些地方，我接触到了很多奇奇怪怪的人，见到了很多匪夷所思的事情。在我的固有意识里，它们本应该是不存在的，但它们就活生生地存在着，即使像个 Bug，也“存在即合理”一般不容置疑地存在着，并且还呈某种规律性的联系……

这已经明显超越了我毕业论文的研究范畴，也违背了我大学之后继续深造的初衷——我对这个世界的怀疑死灰复燃，怀疑它的构成、怀疑它的目的，甚至怀疑整个人类本身。

我们为何在此？

我们从何而来？

我们意义何在？

当我一次又一次地踏进这个世界的漏洞，我终于知晓了一些答案。但对于一个具有既定法则的世界来说，你怀疑了它，同时也就等于被它宣判了死刑。我是一个知识分子，但当我了解了这一切后还是忍不住暗骂一声。

迟到的流浪者

康锦跟我认识的所有的社科老师都不一样，他不歇斯底里，也不呆板刻薄，也不心理变态……这是我的一个阴影，在我以前大学考试的时候，因为一时笔误把“马经”（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写成了“马精”，结果老师连着让我三次补考都没过，所以我对社科老师有着一种天生的恐惧。不过幸好康锦是个正常人，也幸好他就是我的导师。

我是跨专业考进来的研究生，所以康锦对我非常照顾，为了让我能够在毕业的时候顺利完成论文，他从一开始就带着我跑了很多地方，奔波于各个省份之间，让我能够积累第一手的宝贵素材。这些地方有的该去，而有的去了就是个错误。

比如鲁西南那一次，就是不该去的。那一次旅程就像是一把钥匙，慢慢开启了一扇通向深渊的大门，它吓到了我不说，还吓到了许多人，差不多有七十亿。

“老师，我们要去的那个地方叫什么来着？我又忘了。”在大巴车上，我一边啃着面包一边说。

“菏泽。”康锦头靠在椅背上，双眼望着窗外，“传说在上古时代，那里曾经发生过天人交战，战后就成了一片大泽之地，所以叫菏泽。你这样记就能记住了。”

“哦，联想记忆法。”我点点头。

“长青，这次是个极好的案例，你一定要做好记录。关于‘人长期在重压下生活会导致人格的裂变’，这样的素材是可遇而不可求啊。”

我疑问道：“老师，人还没见呢，你就能下定这样的结论？”

“大体情况我已经在电话里了解了一些，差不多就是这样。很多事情看起来光怪陆离、千奇百怪，但究其背后的本质都是一样的。对事情要善于分析和归纳，长青，这也是你以后学习的方向。”康锦说完，把身体全部放松在了座椅上，闭目养神。

当我们下大巴车的时候，已是下午。通向村庄的乡间小路被雨水冲毁了，泥泞不堪，根本没法通车。村长赶着驴车已经在路口等候多时了，见了我们急忙招呼着。于是我们又换乘了最原始的交通工具，只是这条路实在太泥泞了，驴子走起来都深一脚浅一脚的。等我们赶到村里的时候，天色已然是黄昏了。

村长擦着头上的汗，带着歉意地笑笑说：“康教授，这就是咱们村，挺破的，多少年了也没发展起来，您别见笑啊……要不，咱们先去村委会安排好住宿吧？”

他话里夹杂着浓郁的地方口音，勉强能让人听个明白。康锦摆摆手说：“没事，住宿倒是不急，先去一趟曹金花家里吧。”

曹金花，这个女人是我们此行的唯一目的。在来之前，已经有三位心理医生对她束手无策，而曹金花家里也付不起长期在精神病院治疗的费用。对于一个没有医疗保险的村妇来说，乡财政收入再多也没有闲钱送你看病，只要你不掂着刀乱砍人，那么就算相安无事。就在这个关键时刻，康锦得知了这个情况，他觉得颇有学术研究的价值，就跟乡政府联系了一下，说自己或许能解决

这种事情。乡里当然乐意，就安排村里接待一下，于是康锦就带着我来了。

村长挥鞭呵斥驴子，车子朝村内走去。我已经被颠得七荤八素了，扶着脑袋问：“老师，我怎么听着这里的人说话口音跟王宝强差不多啊？”

“这是河南口音。”康锦往南边指了指，“瞧，那边就是黄河，很近，过了黄河就是河南省了。1963年前后，这里整个县还属于河南省，后来因为黄河发水，经常改道，河两边的人为了争地发生过很多次械斗。为了解决这个问题，中央就把这一片全划归菏泽管辖了。地是划过来了，可这口音还是以前的。”

村长惊讶地瞅了康锦一眼，继续赶着驴子说：“教授就是教授，真跟平头老百姓不一样，啥都知道！乡里领导说你是个大学者，让俺好好配合你工作，跟你学习学习……”

康锦笑着摆了摆手：“老哥，太夸张了，我算不上什么大学者，顶多就是个知识分子。对了，你能不能再给我介绍一下曹金花的情况？”

“她啊？”村长皱眉想了半天，最后摇了摇脑袋，“不知道该咋说，本来好好的，也不知道咋的忽然就变成现在这个样了。也没别的，就是她说的话别人一句也听不明白。乡里不是也派人来看过好几次吗，一点法子都没有。”

曹金花家住村西头，三间破旧的红砖瓦房。曹金花的丈夫跟一群汉子正蹲在路边吃着晚饭。鲁西南地区的风俗，晚饭的时候大老爷们儿都会捧着碗蹲在路边吃，一边吃一边唠嗑。她丈夫看到我们来了急忙放下饭碗，站起来在衣服上蹭了蹭手，局促地笑了起来：“来，来了。”

这是一个典型的庄稼汉子的形象，四五十岁，背稍有佝偻，眼角的皱纹随着笑容绽放开来，像一道道冲开的沟壑。我们跟着他朝院门走去，后面跟了一大群看热闹的人，老人小孩都有，还有几个端着饭碗的，一边走一边哧溜。

到了院门口，村长回身摆着手驱赶道：“去！去！有什么好看的，该干吗干吗去！”

几个小孩嬉笑着跳开。没有人远去，都聚在曹金花家门口，像一群等待电

影放映的观众。几个妇女还伸长了脖子，显出急不可耐的神情。进门之前，她丈夫嗫嚅着嘱咐道：“你们别问得太急，别逼她，要不她就哭，光摔东西……”

康锦点点头，示意他不用担心，就领着我走了进去。村长则站在门口，不让任何看热闹的进来。

屋里没有开灯，光线有些昏暗。黄昏的阳光像掺了水一样稀薄，编织在一起淡淡地洒开。桌子边只坐着一个女人，我想那就是曹金花。她体形有些臃肿，跟一般农村妇女的打扮也别无二致，乱糟糟的头发昭示着这个村子的美发水平。曹金花就坐在那里，端着搪瓷碗，就着咸菜有一下没一下地喝着稀饭，对我们的到来视而不见。

“长青，你先跟她沟通一下，注意引导。”康锦小声对我说。

我点点头，这是培养我与人沟通能力的最好方法。康锦也习惯这样，他喜欢以旁观者的角度来研究人，研究交谈对象，这样便于更冷静地观察研究对象的肢体动作和细微神态。

我在曹金花对面坐了下来，隔着一张油腻的方桌。她抬了一下头，眼神稍有呆滞。

我说：“你好。”

她低下头喝稀饭，并不理我。

我继续：“我们是专程从外地赶过来的，希望能跟你交流一下。”

她仍旧不理我。很多精神有问题的人都会这样，对于别人的问话不理不睬。这是因为他们始终沉浸在一种自己创造的主观世界里，无法有效地对外界做出反应。我并不气馁，从各个角度旁敲侧击，希望能找到引起她注意的话题。就在我喋喋不休的时候，她忽然抬起了头看着我。

“乡里告诉你我是个精神病对不对？”

我愣了一下。她的普通话竟然说得很标准，但还夹杂着一点淡淡的地方口音。

我说：“没有，乡里没有出具任何诊断，你别多想。我就是跟你随便聊聊。”

有时候精神上的压力会有一些隐性的表现，自己也很难发觉。不过我们可以谈谈，试着找到发现问题的途径。”

她用粗糙的手抹了抹额头上的刘海，说：“这么说，你还是觉得我有精神病。”

我：“不是这个意思，我只是想跟你沟通一下。”

她：“你想怎么沟通？”

我：“这样吧，我能不能先问你几个问题，就是些很普通的，你随意回答一下就行。”

她放下了筷子，看了我一会儿说：“行，你问吧。”

我试着问了第一个问题：“你多大了？”

她：“四十六。属狗的。”

我：“你叫什么？”

她：“现在的名字，曹金花。”

我：“现在的名字？那你原来叫什么？”

她：“原来的名字只是一个代号，并不能代表什么。”

我疑惑地看了康锦一眼，这明显不是一个农村妇女应该有的谈吐。康锦点点头，示意我继续。

我：“之前有没有去过外地？”

她：“没有。”

我：“不可能吧。你普通话怎么说得那么好？”

她笑了：“我觉得原来的口音太土了，很难听。怎么，这对你们来说很难吗？”

你们？这个词用得太奇怪了。我顿了一下说：“抛去曹金花这个名字本身的代号意义，那么，你到底是谁？”

她又笑了：“你问了一个聪明的问题。跟乡里派下来的那些人不一样。”

我附和着她：“是。那你能不能回答我？”

她叹了一口气，露出的表情就像哀叹今年的收成不好一样：“好吧，我告

诉你，我是从很远很远的地方来的，远到你不能想象。我来到这里，是为了执行一个任务。可惜，我来晚了，任务早已经完了。我是一个迟到的流浪者。”

我：“执行什么任务？”

她摇摇头，又端起了搪瓷碗：“行了，今天就到这儿吧。我不能回想太多以前的事情，想多了就头疼。我迷失在旅程里的时间太长了。”

我无奈地站了起来，看到曹金花的丈夫正站在门口略带惊讶地看着我。出门后他对我说：“奇了怪哩，金花跟你说过了这么长时间，还真是第一次。原来乡里来的那些人，说不两句她就摔盘子摔碗的。”

我挠挠头，曹金花说的那些话我还不能消化。康锦合上手里的笔记本，询问道：“曹金花是从什么时候变成这样的？”

“就上个月，到现在还不满二十天。”她丈夫想了想说。

康锦问：“突然间就变成这样了吗？”

“怪突然的。那天下地干活回来以后就不行了，也没谁招她惹她，她就一个人坐在堂屋里发癔症，先是哭，哭完一阵又笑，笑完以后就成这样了，说些我们都听不明白的话。”

“她普通话跟谁学的？”

“谁知道啊，原来谁也没听她说过。”

“你们有孩子吗？”

“有，在广州打工。就年底能回来一趟。”

“曹金花去广州看过儿子？”

“没，没去过。别说广州了，她长这么大都没出过乡，连县城里都没去过。”

“平时喜欢看新闻联播？”

“嘿嘿，庄稼人，谁看那个啊。”她丈夫有些不好意思，挠挠脑袋，“天线坏好几年了，只能收两个本地台，还不清楚，平时也都没人看。”

这时村长已经把看热闹的人都撵走了，拿袖子擦着汗过来问：“怎么样，康教授？”

“大体情况都已经了解了，先回村委吧，有些具体情况还要等明天再说。”康锦走的时候又安慰了一下她丈夫，“别担心，这个案例虽然有些特殊，但也不算很棘手。晚上回去我再考虑一下。”

她丈夫有点发蒙。村长在一边搡了他一把：“还是康教授有本事啊，乡里来的那些人是一点法子都没有。你还愣着干啥，还不赶紧谢谢康教授？”

她丈夫醒过神来，忙不迭地握着康锦的手上下摇动着，嘴里嗫嚅着一堆感谢的话，眼神仿佛是抓到了一根刚刚看见的救命稻草。

回到村委会安排好住宿后，村长又叫对面小饭馆炒了几个热菜送过来，要在办公室里支摊子喝几杯。康锦平时不喝酒，只有我陪着村长喝了二两。他喝了点酒，脸色涨红，话匣子也打开了：“康教授，你看那个曹金花啊，说话前言不搭后语的，到底是什么毛病？”

康锦并没回答，却反问道：“你是村长，村里人都熟得很，你觉得呢？”

“我觉得啊……”村长忽然俯下脑袋，神秘兮兮地说，“我看她啊，就是被那黄大仙给附身了。”

“黄大仙？”

“肯定是黄大仙没跑啊！前段时间，曹金花家养的鸡被黄鼠狼给拉走了，她男人下了几个套，一晚上连套了三个黄大仙。我亲眼看着她男人一锄头结果一个，那个惨哪，脑浆迸裂……她男人把三根黄鼠狼尾巴卖给了做毛笔的，白赚了两百多块钱呢。”说到这里，村长扭头看了看四周，害怕有人偷听似的，“这不，遭报应了吧。黄鼠狼这玩意儿不能随便打，邪得很。”

康锦哈哈笑了起来：“迷信，迷信。”

村长急道：“不是迷信啊。曹金花她男人都请邻村的司婆子过来看了。司婆子你知道吧，就是那种会算命、会看风水的。那司婆子灵得很，远近都出名，人家看了没两眼，就肯定是黄大仙搞的鬼。”

康锦笑道：“那既然知道谁搞的鬼，怎么还没治好？”

“这就要怪她男人啊，抠门小气。司婆子说，必须要曹金花她男人亲手把家

里养的三头猪给宰了，猪头供给黄大仙三天三夜，才能解了黄大仙的怨气，要不然它就会一直缠着曹金花。可是三头猪，一万多块钱哩，她男人死活不舍得。”

“这就对了。三头猪，杀了也是白杀。”

“这话咋说？”村长打了个酒嗝。

“事物都是由内因引起的，外因只是个引子，关键还是在这儿。”康锦指了指脑袋，“问题还是出在曹金花自己的思想里面。”

村长惊愕道：“是她自己的问题？”

康锦笑而不语，却又把头转向了我，“长青，你怎么看？”

这种最基本的病理心理学案例还是难不倒我的，我想了一下说：“应该属于妄想症吧。”

“没错。”康锦赞同道，“确切一点地说，是幻想型妄想症。广义上来讲，属于类精神型人格分裂。”

“啥？人格分裂？”村长瞪大了眼睛。

康锦看了他一眼，问道：“曹金花她丈夫，是个什么样的人？”

村长想了想：“要说她男人，还真没啥优点。小气、抠门，长得也不好看，还内向，没见过大世面，人多的时候说句话都浑身哆嗦。”

“他俩吵过架没？”

“吵，两口子过日子哪有不吵架的。不过曹金花她男人是个闷葫芦，就是吵架也放不上三个屁。因为生气，曹金花还喝过农药哩。”

康锦点点头说：“这就对了。一直以来，曹金花都对自己的生活状态不满意，看不上她这个畏畏缩缩的丈夫，也可能包括艰辛的日常生活。但传统社会习俗的束缚让她不能把这种情绪表露出来，于是就在心里越积越深。这种情绪压抑到最后，她就幻想出了另外一个自己，一个从远方来的并且跟她丈夫和这种生活完全没有关系的人。也就是说，她在体内又分裂出了一个人格，取代了现在的自己。”

村长有点糊涂了：“你的意思是说，现在的曹金花，不是曹金花？”